会计师事务所及分支机构执业许可的审批运行流程图

公示

（5个工作日）

承诺时限：8个工作日

1. 不予受理（依法不符合办理条件或不在本部门职权范围内）
2. 一次性告知

（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规定）

出具《一次性告知单》

出具《收件通知单》

补件处理（材料需补齐、补正）

1. 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规定

受理

（1个工作日）

退件处理（经审查，不符合办理条件）

告知

告知

申请者

审批

（2个工作日）

审核

（5个工作日）

出具《不予受理通知单》

申请者

告知

出具《退件通知单》

出具《补件通知单》